

臺北市立大理高中 114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

【複試注意事項(修正版本)】

一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114 年 6 月 15 日(星期日) 上午 08:10~08:30 完成報到，至本校勤學樓三樓 308 教室 (報到休息室) 辦理報到 (甄選複試試場平面圖及試場配置如附件)。並親自參加複選序位抽籤。逾時未抵達報到地點或未親自參加序位抽籤者，均視同放棄應試資格。
- (二) 應試攜帶國民身分證 (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駕照或健保卡) 以便查驗，否則不得應考。

二、應試流程：

- (一) 08:30 抽序號，排定教學演示順序。
- (二) 教學演示、專業詢答及口試：
 1. 08:38 起依表定順序至「準備室」，演示單元**依抽籤一個主題**進行準備，準備時間 20 分鐘。
 2. 09:04 起開始進行教學演示、專業詢答及口試，時間共計 30 分鐘。
 - (1) 教學演示：14 分鐘按 1 短鈴，15 分鐘按 1 長鈴(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教學演示)，教學演示結束。
 - (2) 專業詢答：4 分鐘按 1 短鈴，5 分鐘按 1 長鈴(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回答)，專業詢答結束。
 - (3) 口試：9 分鐘按 1 短鈴，10 分鐘按 1 長鈴(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回答)，口試結束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教學演示抽題準備時段及教學演示時，均不得使用電腦 (含 3C 產品) 與電子通訊器材；教學演示室未提供電腦及投影設備。
- (二) 教學演示、專業詢答及口試結束後，敬請繳回甄選名牌後即可離校。